

# 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五)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

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二十)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一)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 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 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 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根据株荷办字[2020]21 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传达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市委巡察办、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负责向市委巡察办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负责上级巡视、巡察组对本区开展巡视、巡察工作的协调配合和联络工作。

（三）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

（四）负责制定区委年度巡察工作计划，规范巡察工作流程，完善巡察工作评价机制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巡察工作调查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

（六）负责对巡察发现的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和研究，形成专题报告，提交区委决策。负责对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及上级巡视巡察移交事项进行督办。

（七）负责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工作。

(八)负责受理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人员的举报和反映，提出处理意见。

(九)负责巡察信息处理和宣传公开工作。

(十)办理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无。所属股级事业单位1个，是荷塘区巡察事务中心。

(二)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12人，在职人数11人，其中在岗人数11人；离退休人数0人。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2024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242.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2.0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23.4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242.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61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2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2.06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为 209.06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86.37%；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为 33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3.63%；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巡察专项项目 33 万元，主要用于；巡察专项项目 33 万元，主要用于年内开展 3 轮巡察，参加株洲市县市区提级巡察、交叉巡察，完善巡察信息化建设，组织巡察干部培训等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4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54.72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2.97 万元，下降 5.1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预算减少。

##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1.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42.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06 万元，项目支出 33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1.75万元，主要原因：按照要求，本单位2024年无预算。

####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1.00万元，主要包括办组工作人员12人参加省市巡察干部培训，预计经费0.08万元/人，合计0.96万元；2024年计划组织3次抽调巡察干部培训，每次30人，预计会务资料等经费0.04万元。2024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